

证券代码：002656

证券简称：ST摩登

公告编号：2024-093

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后的进展 暨风险提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年修订）》第九章第四节，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六个月内清收 24,193.38 万元被占用资金的，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，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，深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的退市风险。

2、为完成整改，公司须清收全部被原控股股东占用的资金。

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《广东证监局关于对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（【2024】43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责令改正措施”）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1 日披露的《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7）。关于责令改正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相关工作进展情况，公司已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、2024 年 6 月 12 日、2024 年 6 月 26 日、2024 年 7 月 10 日、2024 年 7 月 24 日、2024 年 8 月 7 日、2024 年 8 月 20 日、2024 年 9 月 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《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后的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2）、《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后的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9）、《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后的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1）、《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后的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1）、《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后的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

号：2024-073）、《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后的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8）、《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后的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2）、《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后的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8）。

现将收到责令改正措施后的进展公告如下：

一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采取清收占款措施的具体进展

为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，公司已于2022年11月10日持申报材料向管理人进行了债权申报，并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破产清算管理人申报债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93），申报债权总额为人民币321,063,002.08元，最终债权金额以法院裁定金额为准。2023年7月12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被法院裁定宣告破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3），公司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查询获悉，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宣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丰集团”）破产。2023年9月22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第四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4），会议确认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权本息合计210,193,781.42元人民币；新增确认广州摩登大道贸易有限公司、山南卡奴迪路商贸有限公司债务本息合计28,028,256.51元人民币；不予确认广州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债务本息合计43,542,612.93元人民币。公司已向管理人申请复核，提交《债权审查意见表》并提交相关书面证据材料。管理人将对债权人所提出的异议事项进行复核，并将书面复核结果通知异议人。公司持续关注并督促破产管理人确认债权。2023年9月28日，法院已裁定终结瑞丰集团破产程序。

二、重大风险提示

1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年修订）》第九章第四节，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六个月内清收24,193.38万元被占用资金的，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，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，深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的退市风险。

2、为完成整改，公司须清收全部被原控股股东占用的资金，否则公司将被终止股票上市交易。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永飞已是失信状态，公司原控股股东瑞丰

集团破产程序已经终结，存在无法筹措偿还全部资金偿还占款的风险。

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13日